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徐斌	董事	工作原因	李智超
王琳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郭志宏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李智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小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涉及公司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声明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注意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1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9
第九节 内部控制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或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行业竞争的风险、市场需求变化的风险、成本上升的风险、汇率风险等相关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利达光电	股票代码	00218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利达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ida Optical & Electronic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智超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73003		
办公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3003		
公司网址	http://www.lida-oe.com		
电子信箱	ldgd@lida-oe.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子民	刘东升
联系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	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
电话	0377-63865031	0377-63865031
传真	0377-63167800	0377-63167800
电子信箱	zzm@lida-oe.com.cn	lds@lida-oe.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首次注册	1995 年 04 月 05 日	南阳市工商行政 管理局	工商企合豫宛字 第 00004 号	411300615301803	61530180-3
报告期末注册	2011 年 07 月 09 日	河南省工商行政 管理局	410000400013231	411300615301803	61530180-3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并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将公司经营范围由："光学零件、光学薄膜产品、光敏电阻、光学镜头、光学引擎、光学辅料、光电仪器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变更为："精密光学元件、光学镜头、数码投影产品、光伏电池模组及系统应用等太阳聚能产品、光学辅料、光敏电阻、光电仪器设备等相关产品和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和售后服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95 年 4 月 5 日公司成立时，控股股东为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2006 年 1 月 8 日变更为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顺利、陈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604,498,250.64	537,510,368.59	12.46%	489,724,65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79,079.69	10,845,786.48	-4.3%	6,325,37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30,137.54	6,570,255.69	8.52%	3,023,05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481,969.80	40,243,387.85	3.08%	51,184,653.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2.22%	-0.13%	1.31%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746,921,625.47	731,432,554.38	2.12%	708,661,81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0,032,868.27	493,040,868.58	1.42%	482,195,082.1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985.29	56,612.20	17,493.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50,000.00	4,377,000.00	3,839,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9.59	608,503.87	41,904.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3,342.73	758,664.34	587,346.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20.94	8,731.13	
合计	3,248,942.15	4,275,530.79	3,302,320.3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近年来，苹果引领的智能终端浪潮带来了光电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的风暴，受此影响，全球数码光电市场急剧下滑，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同时，人工成本上涨、人民币持续升值，这一系列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为公司发展带来了诸多风险和挑战。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奋力拼搏，积极应对外部环境的不利影响，产品、客户结构优化调整成效显著，行业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公司“千亿”战略稳步推进，对外合作取得进展，全面预算管控能力增强，科学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449.83万元，同比增长12.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7.91万元，略低于去年同期。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精密光学元件、光学镜头、数码投影产品、光伏电池模组及系统应用等太阳聚能产品、光学辅料、光敏电阻、光电仪器设备等相关产品和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和售后服务。公司是国内大批量生产微显示投影系统光学元（组）件的主要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数字投影机、数字高清大屏幕投影电视、数码相机、DVD等高精度光学系统。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日本、美国、德国、韩国、香港、台湾等国家和地区，主要客户包括日本索尼（SONY）、爱普生（EPSON）、佳能（Canon）、尼康（NIKON）、德国蔡司（ZEISS）等国际著名企业。目前公司主导产品是透镜、棱镜、光学辅料、光敏电阻及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449.83万元，同比增长12.46%；营业成本50,055.47万元，同比增长12.06%；销售费用1,933.91万元，同比增长19.17%，主要是由于收入增长导致销售运费和销售服务费增加；管理费用5,996.49万元，同比增长6.85%；财务费用1,125.98万元，同比增长70.81%，主要是由于人民币升值带来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研发支出2,846.50万元，同比增长18.4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实现营业利润598.11万元，同比增长7.99%；实现利润总额980.34万元，同比减少7.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7.91万元，同比减少4.3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148.20万元，同比增长3.0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3,424.10万元，同比减少53.86%，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规模小于同期所致。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3年，公司经营管理层认真贯彻执行发展战略，切实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积极化解外部环境的不利影响，外拓市场，内强管理，各项工作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主要有：

（1）行业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得到较大提升

2013年，全球数码光电市场急剧下滑，光学加工企业开工率严重不足，公司经受了巨大的挑战和危机，通过外强营销，内强管理，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2.46%，达到6.04亿元，创历史新高。透镜、棱镜、镜头业务销售收入创造了历史新高，较大地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

（2）科学管理水平得到改善与提升

进一步优化了管理模式，深入推进事业部制，构建了事业部以工艺技术、生产、市场为一体的成本与利润中心，公司财务、调达、运保为支撑的服务中心，公司班子成员与事业部第一责任人分工授权的管理架构。

进一步完善了工作安排、考核与评价办法，公司强化数字化管理，通过总经理办公会、业绩反馈会、专题会等形式安排和部署工作，每月进行分析总结，对关键业绩指标进行考核和评价，并将考核评价结果与薪酬绩效紧密挂钩。

重新定义工业工程管理，实现从理念到现场的转变，协助事业部核定标准工时、产量及标准用工人数；强化了“投入产出”理念，引入合理在制概念，引导投入产出良性发展。

实现了从物资采购向供应链与物流管理的模式改变，利用公司订单与大宗采购优势，全年材辅料采购价格同比下降了12%-15%，全年材料采购成本平均降幅超过13.5%。

人力资源在今年招工极度困难的情况下，满足了现场用工的要求；公司全年运行安全，没有发生重大事故；设备运行保养良好；行政服务推进了光电新区一期宿舍楼竣工投入使用，服务保障有力。

(3) 战略目标更加明确，战略路径更加清晰，并稳步扎实推进

从战略目标、战略环境、核心产品、战略投入等方面对“千亿”战略规划进行了认真研讨、分析和完善，进一步明确了各业务板块三年的发展战略目标及具体措施，制定了里程碑目标计划和各业务板块战略落地主要举措，统一了公司上下对战略规划的认识。

(4) 大客户优化调整成效显著，对外合作取得进展

元件业务方面，大客户在公司份额得到大幅提升，通过强化与大客户的合作关系，改变了以往年度四季度淡季对公司经营带来的重大影响，不仅出现了行业整体进入淡季而公司生产订单却很充足的良好局面，同时也为2014年一季度打下了良好基础。镜头业务不仅成为了FUJINON的主要供应商，同时已成为国内某重点客户的重要供应商，实现了市场的国际国内同步开拓。对外合作方面也取得了明显成效。

(5) 全面预算管控能力逐步提高，“雷霆行动”取得成效

以全年预算目标为牵引，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加强事中控制。针对执行偏差，公司启动“服务现场，管理提升，雷霆行动”，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促进了下半年收入稳步增长。透镜事业部中大口径新产线突破月产80万片大关，9月份透镜事业部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后拉动下半年整体平稳增长；棱镜事业部预算管控得到提高，关重部品生产效率提升13.9%，质量效益稳中有升；镜头事业部市场开拓与生产质量管理快速提升，下半年增速明显；各种管理制度如《在制品盘亏预警管理办法》、《计量器具管理办法》等得以健全和完善，管理更加细化。

(6) 利用国家政策能力增强，工艺技术革新实现新突破

利用国家政策申报重点项目获取资金支持；加大科技成果管理，全年获得授权专利6项，实用新型5项，外观1项，成功注册商标1项；喜获河南省质量诚信AAA企业、河南省名牌等荣誉称号。

技术攻关取得突破，耐高温大尺寸靶材通过客户验证，蓝玻璃IRCF项目按照时间节点完成镀膜工艺和切割工艺开发，人脸识别用窄带滤光片、3D投影用关键元件通过客户评价，实现稳定量产，进行了光掩膜基板市场调研与技术前期研发。

(7) 党建和企业文化蓬勃开展

公司围绕群众路线实践教育活动、企业文化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积极发挥党员骨干的模范带头作用，努力营造团结拼搏、积极向上的工作氛围。全年共撰写广播稿件517篇，编辑《利达通讯》11期，更换宣传栏25个版块。加大对利达特色的企业文化理念宣传，开展各类文化活动20余次，共提合理化建议4621条，涉及研发技术、工艺革新、生产制造、经营管理等方面。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公司按月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合理安排生产，及时交货，在合同有效期内的订单均得到较好执行。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光电行业	销售量 (件)	86,268,789	75,823,780	13.78%
	生产量 (件)	86,692,485	75,392,534	14.99%
	库存量 (件)	5,110,076	4,686,380	9.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48,988,136.6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1.2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40,283,532.98	24.62%
2	客户 2	83,187,132.96	14.6%
3	客户 3	46,136,455.72	8.1%
4	客户 4	42,438,210.17	7.45%
5	客户 5	36,942,804.82	6.48%
合计	—	348,988,136.65	61.25%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电行业	直接材料	202,357,031.00	43.27%	181,643,051.95	42.6%	11.4%
光电行业	直接人工	112,313,717.75	24.01%	95,415,227.46	22.37%	17.71%
光电行业	能源及其他	55,843,270.36	11.94%	51,101,378.46	11.98%	9.28%
光电行业	制造费用	97,179,721.40	20.78%	98,277,900.60	23.05%	-1.12%
合计		467,693,740.51	100%	426,437,558.47	100%	9.67%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透镜	主营业务成本	220,271,463.12	47.1%	193,438,389.46	45.36%	13.87%

棱镜	主营业务成本	150,617,968.64	32.2%	161,891,878.20	37.97%	-6.96%
光学辅料	主营业务成本	9,609,389.98	2.06%	10,548,189.96	2.47%	-8.9%
光敏电阻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87,194,918.77	18.64%	60,559,100.85	14.2%	43.98%
合计		467,693,740.51	100%	426,437,558.47	100%	9.67%

说明

本期销售成本中光敏电阻及其他同比变化较大是因为本年镜头业务及特种元件业务增幅较大所致。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3,176,554.3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7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单位 1	33,750,363.73	14.91%
2	单位 2	14,393,994.23	6.36%
3	单位 3	11,901,261.90	5.26%
4	单位 4	11,462,127.16	5.06%
5	单位 5	11,668,807.32	5.15%
合计	——	83,176,554.34	36.74%

4、费用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13年	2012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19,339,128.90	16,227,740.29	19.17%
管理费用	59,964,869.89	56,122,612.28	6.85%
财务费用	11,259,825.06	6,592,119.40	70.81%
所得税费用	165,245.61	596,800.01	-72.31%

说明：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70.81%，主要是由于汇兑损失增加较多。

2、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72.31%，主要是由于本年预计研发费加计扣除金额增加，应纳税所得额减少，计提的当期所得税减少。

5、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同比增减
研发支出	28,465,038.17	24,037,524.17	18.42%
研发支出占净资产比	5.68%	4.85%	0.8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	4.71%	4.47%	0.24%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483,621.30	540,421,632.38	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001,651.50	500,178,244.53	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1,969.80	40,243,387.85	3.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969.09	56,612.20	466.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61,952.27	74,265,301.71	-5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40,983.18	-74,208,689.51	53.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89,020.18	120,732,343.63	-41.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09,154.39	128,317,906.37	-3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0,134.21	-7,585,562.74	-47.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8,699.65	-42,204,820.15	83.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加 264,356.89 元，主要是本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较多。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减少 53.46%，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减少。
-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减少 41.37%，主要是本期公司银行贷款所收到的现金减少。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减少 36.09%，主要是本期公司偿还银行贷款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及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光电行业	569,854,217.50	467,693,740.51	17.93%	11.09%	9.67%	1.06%
分产品						
透镜	264,520,108.07	220,271,463.12	16.73%	16.9%	13.87%	2.22%
棱镜	182,984,935.10	150,617,968.64	17.69%	-7.56%	-6.96%	-0.52%
光学辅料	16,269,664.71	9,609,389.98	40.94%	-7.74%	-8.9%	0.76%

光敏电阻及其他	106,079,509.62	87,194,918.77	17.8%	49.13%	43.98%	2.93%
分地区						
境内	249,283,812.60	232,577,960.92	6.7%	2.96%	0.04%	2.72%
境外	320,570,404.90	235,115,779.59	26.66%	18.35%	21.22%	-1.7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116,814,828.10	15.64%	123,671,369.61	16.91%	-1.27%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由于投资活动支出现金所致。
应收账款	205,079,077.76	27.46%	162,395,579.60	22.2%	5.26%	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同时由于部分客户回款周期延长，货款回收速度减缓。
存货	71,697,272.64	9.6%	78,186,766.09	10.69%	-1.09%	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消化前期存货储备。
固定资产	322,902,565.53	43.23%	338,922,411.90	46.34%	-3.11%	报告期内计提折旧金额大于新增固定资产金额所致。
在建工程	653,777.56	0.09%	3,004,375.60	0.41%	-0.32%	在建工程金额减少，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竣工验收转固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9.37%	70,000,000.00	9.57%	-0.2%	
长期借款	0	0%	50,000,000.00	6.84%	-6.84%	长期借款减少是由于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多年来，公司致力光电产业发展，在研发、工艺技术及制造设备、品质保障能力、客户资源等方面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

研发优势：公司集中了一批本行业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以技术中心为主体，建立了光学元器件现场技术支持平台、光学薄膜技术工程化研发平台，具有快速、高效的研发设计能力。

工艺技术及制造设备优势：公司拥有以多腔溅射镀膜设备和CNC非球面加工设备为代表的一大批国际一流的光学加工、镀膜设备和检测仪器，关键工序的装备达到了国际一流水准。

质量体系认证和品质保障能力：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欧盟RoHS标准体系第三方评价和认证，建立了完整的品质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同时，公司拥有一批行业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和高素质的熟练技术工人，人员配置科学合理，具有较强的生产管控能力和品质保障能力。

国际合作与客户资源优势：公司在国际市场上具有良好的声誉，建立了一个在行业内具有领先优势的国际化客户群，包括日本索尼（SONY）、爱普生（EPSON）、富士（FUJIFILM）、佳能（Canon）、德国蔡司（ZEISS）等世界著名的光电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	投影机组装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服务	55%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512.2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3.2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41.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288.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512.22 万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20,241.75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4,402.63 万元（含利息收入）。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	是	18,514	19,982.45	838.11	15,705	78.59%	2013 年 11 月 30 日	158.03	不适用	否
特种精密光学元件产业化	是	6,175	2,363.67	42.6	2,194.94	92.86%	2012 年 11 月 30 日	254.08	不适用	是
精密光学薄膜配套用靶材生产线	是	3,409	0	0	0				不适用	是
超硬薄膜生产线	是	0	2,342.88	2.53	2,341.81	99.95%	2012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098	24,689	883.24	20,241.75	--	--	412.11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8,098	24,689	883.24	20,241.75	--	--	412.1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13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议案》，该议案已提交公司 2013 年 1 月 31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特种精密光学元件产业化”项目是建立在公司自主开发掌握超光滑表面加工技术和强激光光学薄膜技术基础上，拟在引进国际先进的液流喷射抛光设备和化学气相沉积镀膜机后，进行液流喷射抛光技术和化学气相沉积镀膜技术的产业化生产。截止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多家研究所建立了销售渠道，投入资金已满足现在的市场需求，但目前该产品受国家政策影响，市场较为固定。“超硬薄膜生产线”截止目前已投资 2,341.81 万元，现有投资已满足产能需求，受市场环境的变化，该项目未发挥现有产能。受光电市场急剧变化的不利影响，产品结构发生变化，“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不适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2013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精密光学薄膜配套用溅射靶材生产线”项目；同意将“特种精密光学元件产业化”项目下的募集资金 3,811.33 万元变更投向用于“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同意将“超硬薄膜生产线”下的募集资金 567.12 万元变更投向用于“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该议案已提交公司 2013 年 1 月 31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在收款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硬薄膜生产线	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	2,342.88	2.53	2,341.81	99.95%	2012年11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	特种精密光学元件产业化和超硬薄膜生产线	19,982.45	838.11	15,705	78.59%	2013年11月30日	158.03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325.33	840.64	18,046.81	--	--	158.0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光学零件超硬薄膜业务发展非常快，公司为加快实现产业升级的速度，提高产品附加值，及时捕捉市场发展机遇，公司应尽快大规模进入超						

	硬薄膜业务领域，拉动光学元件的销售，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这是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的。2010年8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同意将“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下的募集资金2,910万元变更投向用于“超硬薄膜生产线”建设项目，并经2010年9月3日召开的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二、2013年1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精密光学薄膜配套用溅射靶材生产线”项目；同意将“特种精密光学元件产业化”项目下的募集资金3,811.33万元变更投向用于“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同意将“超硬薄膜生产线”下的募集资金567.12万元变更投向用于“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该议案已提交公司2013年1月31日召开的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超硬薄膜生产线”项目计划投资总额2,910万元，截止目前已投资2,341.81万元，现有投资已满足产能需求。受市场环境的变化，该项目未发挥现有产能。受光电市场急剧变化的不利影响，产品结构发生变化，“高清晰微显示投影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电行业	投影机组装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服务	10,000,000.00	3,073,994.67	3,044,000.17		-1,646,446.78	-1,646,446.78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根据2013年12月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实施清算注销。截至2014年3月26日，清算尚未完成。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面临的形势与行业动态分析

1、相关行业形势

近年来，一场产业结构调整的风暴已经降临，苹果引领的智能终端浪潮早已对日本光电巨头的各种产品形成致命威胁，例如佳能、尼康、索尼等数码相机的竞争对手并不是其他相机厂家而是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曾经优秀的企业或被并购，或

逐渐消失，而另外一些企业由于创新迅速或模式独特而迅速崛起。新生力量对传统企业与商业模式快速颠覆，同时它们也可能很快被更新的更有活力的模式与产品替代。

数码相机已经进入了衰退期，光电产业开始了以智能移动终端为主要方向的第四次产业转移。整体来看，数码光电能过剩，安防、车载、智能手机高速成长，移动互联网带来的产业革命将产生深远影响。据数据显示：

数码相机市场：2013年下滑45%，预计2014年将进一步萎缩37%以上，行业继续衰退。

数字投影机市场：2013年900万台，2014年预计增长5%-10%，行业处于稳定期。

安防监控市场：2013年高速增长30%，预计2014年将继续保持增长，行业处于高速增长期。

车载视像市场：2013年增长约50%，倒车影像普遍使用，行车记录大量推广，360度全景系统也已开始导入，行业处于高速增长期。

智能手机市场：2013年约10亿部，2014年预计14亿部，行业处于高速增长期。

2、对策与措施

我们要充分认识到新一轮科技周期带来光学应用的发展机遇，紧跟全球光电产业发展变革制定发展战略，紧紧围绕智能终端、安防监控、车载镜头加快产品升级，不断赋予“千亿”战略新的内涵，促进公司转型升级，推动公司产业化和规模化发展。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2014年重点工作

2014年工作指导思想：将现有业务与未来发展紧密结合，将“千亿”战略与转型升级紧密结合，着力提升管理水平，做强做优现有产品业务，以提高人均劳产率为主线，促进质量效益提升。未来发展瞄准智能终端等高速增长性领域，发挥并放大核心技术优势，着力研发相关关键零部件和小型化模组，强力推进产品升级。

2014年两大任务：着力提高管理水平，做强做优现有业务，扎实推进“千亿”战略，全面完成年度经营任务；充分发挥并放大技术优势，优化资源配置，强力推进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2014年重点工作：

1、强化预算管理，全面完成年度经营任务

各事业部完成预算计划是公司完成年度经营目标的保证，公司及各事业部要以预算目标为牵引，展开各项工作，确保全面完成预算。

2、着力提高管理水平，做强做优现有业务

把握管理五大要素，强化优化流程管控；以成本领先为核心，强化细化费用管控；强化技术与管理融合，提升市场竞争力；优化生产组织管理模式，提升品牌影响力；精兵简政，提升全员劳动生产率。

3、发挥并放大技术优势，强力推进产品升级

通过技术引领优化战略、架构与管理体系；发挥核心技术优势，优化资源配置；大力推进创新驱动，进行重大科研新品开发。

在工艺与装备方面要提升元件自动化生产水平，努力实现自动化生产设备的自制，提升光学元件的竞争力。

在光学元件方面要紧随技术发展周期，进一步发挥薄膜、精密光学表面加工等技术优势，扩展产品领域，实现转型升级。

在镜头方面要以引进和自主开发相结合，为镜头业务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迅速进入车载领域，助推镜头业务实现从OEM到ODM的转变。

在信息化建设方面要充分利用社会信息平台和资源，不断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特别是用好ERP系统管理。

4、深化绩效体系改革，优化考核激励机制

调整KPI主要指标和比例，加大利润、全员劳动生产率和投入产出率指标的引领作用；设立“千亿”战略目标项目特别贡献奖；强化目标管控，制定奖惩方案，并严格执行。

5、以人为本，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

要转变作风，打好“三大攻坚战”；要以培养高素质人才队伍为核心，强化人才强企；强力推行首问负责制，全面提升责任意识；强化执行文化，数字化管理，明确目标，说一不二。

6、强化风险管控，为完成目标任务提供保障

牢固树立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的观念。组织各事业部对存在的经营风险隐患进行认真分析，提前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及

方案及时应对。每月针对各事业部分别召开经营结果分析会，从财务数据的角度，对执行偏差及时预警，并监控各项费用的变化，提出改进的数据目标及方向，总经办跟踪考核，强化工业工程过程督导。

（三）公司未来面临的挑战与风险

1、行业竞争风险：受光电产业急剧变化的影响，数码光电市场大幅下滑，光学加工企业普遍面临开工不足的困境，未来行业内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2、市场需求变化的风险：近年来，智能终端、移动互联的高速发展对光电市场需求带来了新的巨大变化，新一轮科技周期的到来，可能会使公司面临市场需求变化的风险。

3、成本上升的风险：随着沿海产业向中西部地区的转移，中西部地区劳动力成本日趋上涨，再加上原材料、能源等制造成本的上涨，公司面临成本上升的风险。

4、汇率风险：公司产品多数出口，采用外币结算，未来如果人民币持续升值，公司将面临汇率风险。

八、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九、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分红管理制度》、《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分红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制定程序合规、透明。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未进行调整或变更，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了实现公司稳健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以及为股东创造更长远的利益，2011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实施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留存部分待适当时机予以分配和转增。

（2）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9,2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17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3,387,080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3）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9,2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16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3,187,840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年	3,187,840.00	10,379,079.69	30.71%
2012年	3,387,080.00	10,845,786.48	31.23%
2011年	0.00	6,325,373.64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99,24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187,84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0,400,956.2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3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94,446,864.53元。201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379,079.69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1,037,907.97元，派发2012年度现金分红3,387,080.00元后，年末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100,400,956.25元。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9,2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187,84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	

十四、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已编制了《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并披露，详见2014年3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1月2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沈阳市张先生	询问：公司最近会有什么值得期待的利好消息。回答：请关注公司公告。
2013年02月0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北京市王先生	询问：公司2012年业绩情况。回答：请关注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2013年03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南京市刘先生	询问：公司2013年一季度销售情况。回答：详见《2013年一季度报告》。
2013年04月1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洛阳市王先生	询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情况。回答：详见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2013年05月1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郑州市李先生	询问：公司产品跟谷歌眼镜技术有无关系？回答：没有关系。谢谢！
2013年06月0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无锡市宋女士	询问：南阳新能源产业园的聚光太阳能项目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有何示范意义，公司会朝着这方面发展吗？回答：南阳市新能源产业聚集区内300kW高倍聚光太阳能电站项目属示范验证性质，聚光太阳能在国内市场属于新兴产业，技术与市场的成熟度还不高，市场认知及产业化发展所需的完整产业链建设尚需时日；高效低成

					本优势由于目前规模较小不能得到快速释放。公司将会加快工程化研究向产业化发展步伐，积极推进聚光太阳能的推广使用，谢谢！
2013年07月0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北京市王先生	询问：谷歌眼镜即将正式上市，谷歌眼镜的结构主要包含微型投影仪、摄像头、骨传导麦克风、电池、天线和WiFi模组等必备零部件。公司的微型投影仪产品有没有进入谷歌产业链的意愿。回答：非常感谢您对公司的关心，公司会虚心听取股民的建议。公司目前尚未涉及微投影产品，谢谢！
2013年08月0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上海市李先生	询问：兵装集团将旗下优质的光电防务资产注入利达光电，即兵装集团把旗下成都光明光电、湖南华南光电、武汉长江光电、湖北华中光电，以及南方智能等光电防务企业注入利达光电，实现兵装集团光电防务资产整体上市。是否属实？回答：经询问公司相关人员，本公司截止目前未接到有关控股股东对公司进行重组整合等事项的计划和方案。有关公司的信息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披露为准。
2013年09月1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深圳市张女士	询问：请问公司这次重组是大股东南方工业集团为主导吗？回答：是公司筹划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3年11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成都市王先生	询问：请问公司是否在三个月内不在重组？回答：公司于2013年11月8日

					发布《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司承诺在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3年12月0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北京市李先生	询问：请问嫦娥三号月球车上用的单像素三维照相机有采用贵公司的产品吗？回答：经向公司相关部门核实，公司未参与嫦娥三号相关项目，谢谢！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合计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4年03月28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可同类交易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元)	比例(%)		市价		
成都光明 光电股份 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 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3,375.04	14.91%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日本清水 产业株式 会社	和日本清 水(香港) 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181.81	0.8%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南阳市金 坤光电仪 器有限责 任公司	本公司股 东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1,190.13	5.26%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南阳南方 智能光电 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 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331.79	1.47%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南阳中光 学机电装 备公司	同受一方 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76.54	0.34%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河南中光 学集团有 限公司	同受一方 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1.98	0.01%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北京天源 清水科贸 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 水(香港) 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169.62	0.75%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北京石晶 光电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同受一方 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451.41	1.99%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天源清水 光学(上 海)有限 公司	和日本清 水(香港) 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3.44	0.02%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河南中富 康数显有 限公司	同受一方 控制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 定价		181.7	0.8%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日本清水 (香港) 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 东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 定价		45.01	7.41%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日	2013-049
南阳中光 学机电装	同受一方 控制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 定价		69.09	11.37%	按合同约 定		2013年 12月11	2013-049

备公司										日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22.31	3.67%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天源清水光学(上海)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15.27	2.51%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661.04	1.16%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784.15	1.38%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813.8	1.43%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南阳中光学机电装备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0.43	0.01%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3,692.36	6.48%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3,582.78	6.29%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107.05	0.19%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12.45	100%	按合同约定		2013年12月11日	2013-049
合计				--	--	15,769.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均采用市场方式确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规则》的规定。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无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本期发生额未超出预计或未达到信息披露时点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商品	否	156.02	-109.9	46.12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商品、租赁	否	4,677.68	1,937.71	6,615.39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商品、租赁	否	1,139.67	138.02	1,277.69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商品	否	1,721.75	-18.84	1,702.91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商品	否	49.99	18.95	68.94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应收票据	否	0	697.64	697.64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预付款项	否	10.04	-10.04	0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母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预付担保费	否	30	-30	0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材料	否	207.44	-108.23	99.21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材料	否	380.71	208.49	589.2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材料	否	94.35	-70.01	24.34
南阳中光学机电装备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购买设备、接受劳务	否	68.62	121.37	189.99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材料	否	29.96	16.05	46.01
天源清水光学(上海)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否	5.82	-0.12	5.7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材料	否	256.56	-252.38	4.18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应付关联方债务	租赁设备	否	1,263.37	-99.04	1,164.33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增加了公司应收款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006年07月01日	2016年06月30日	双方协商定价	43,500.00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用房	2012年06月01日	2013年05月31日	双方协商定价	482,400.00
本公司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生产用房	2013年01月0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双方协商定价	639,360.00

A、本公司将位于河南省南阳市中州路254号第5幢楼四层出租给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建筑面积863.19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06年7月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止。

租金标准：4.2元/月/平方米，每年共计43,500.00元。

B、本公司将位于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光电产业园梨园路生产用房出租给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建筑面积3216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2年6月1日起至2013年5月31日止。

租金标准：30元/月/平方米，每年共计1,157,760.00元。

C、本公司将位于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光电产业园梨园路生产用房出租给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使用，建筑面积1776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

租金标准：30元/月/平方米，每年共计639,360.00元。

公司承租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05年		双方协商定价	1,772,623.70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机器设备	2012年05月	2022年04月	双方协商定价	1,854,877.39

A、根据本公司与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本公司自2005年起租赁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62,056.70平方米的土地，租赁费收取标准为每年18元/平方米，年租金109万元。2008年根据双方补充协议，年租赁费调增682,623.70元。自2009年起，租赁费为1,772,623.70元。

B、根据本公司与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的《设备租赁合同》，本公司自2012年5月起租赁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批设备，租赁期为10年。该批设备经评估的总价值为19,944,918.20元(不含增值税)，年租金为设备评估值的9.30%，即年租金1,854,877.39元。本年度确认租赁费1,854,877.44元。

2、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12月15日	2014年12月15日	否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08月19日	2014年08月19日	否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02月19日	2014年02月19日	否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11月12日	2014年11月12日	否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2月16日	2013年8月16日	是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06月24日	2014年06月24日	否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05月24日	2014年05月24日	否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07月10日	2014年07月10日	否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10月09日	2014年10月09日	否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 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2年12月14日	2014年12月14日	否

3、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 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
南阳中光学机电 装备公司	购买设备	购买	双方协商定价			3,743,589.74	4.42%
日本清水产业株 式会社	购买设备	购买	双方协商定价	1,305,226.15	3.23%	7,803,176.82	9.22%
河南中光学集团 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购买	双方协商定价	42,323.11	0.1%		
富胜光电科技 (上海)有限公 司	购买设备	购买	双方协商定价	164,957.26	0.41%		
小计				1,512,506.52	3.74%	11,546,766.56	13.64%
河南中富康数显 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销售	双方协商定价			590,079.43	100%
小计						590,079.43	100%

4、其他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借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7-10	2014-7-10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10-9	2014-10-9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说明：本年关联方借款发生利息支出为：2,430,000.01元。

(2) 存放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6,438,765.02	22.73%	47,463,132.02	38.54%

说明：本年存放在兵器装备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利息收入为：319,655.33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承租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05年		双方协商定价	1,772,623.70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机器设备	2012年05月	2022年04月	双方协商定价	1,854,877.39

租赁情况说明：

A、根据本公司与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本公司自2005年起租赁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62,056.70平方米的土地，租赁费收取标准为每年18元/平方米，年租金109万元。2008年根据双方补充协议，年租赁费调增682,623.70元。自2009年起，租赁费为1,772,623.70元。

B、根据本公司与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的《设备租赁合同》，本公司自2012年5月起租赁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批设备，租赁期为10年。该批设备经评估的总价值为19,944,918.20元(不含增值税)，年租金为设备评估值的9.30%，即年租金1,854,877.39元。本年度确认租赁费1,854,877.44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2012 年 04 月 20 日	7,000	2013 年 02 月 1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19 日	9,000	2013 年 08 月 1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19 日	9,000	2013 年 11 月 1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19 日	9,000	2013 年 12 月 1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限公司	2012 年 04 月 20 日	7,000	2013 年 02 月 1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半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9,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9,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5,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9,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A2+B2）				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		9,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5,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5,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六、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007 年 1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及主要股东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为：本公司以及本公司除贵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不会从事与贵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并保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贵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公司将不利用对贵公司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贵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本公司将赔偿贵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公司确认并向贵公司声明，本公司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公司和控股下属企业签署的。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2、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发行股票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履行情况：在利达光电发行上市后，若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与河南南方辉煌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两家合资公司光学引擎项目发展成熟，且利达光电提出要求，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将择机通过合适方式将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与河南南方辉煌图像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或相关资产）注入利达光电，以促进利达光电进一步发展。	2007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006年12月29日，公司股东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不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为：本公司未（香港、澳门、台湾地区除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今后本公司亦将不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与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若给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将给予足额赔偿。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2006年12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顺利、陈佳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根据2013年12月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实施清算注销。截至2014年3月26日，清算尚未完成。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	2.51%				-5,000,000	-5,000,00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5,000,000	2.51%				-5,000,000	-5,000,00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4,240,000	97.49%				5,000,000	5,000,000	199,24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94,240,000	97.49%				5,000,000	5,000,000	199,240,000	100%
三、股份总数	199,240,000	100%						199,24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94号文核准，公司于2007年11月15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并于2007年12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依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规定，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所持有公司限售股中的3,765,177股于2009年9月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持有；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公司限售股中的1,234,823股于2011年7月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持有。依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第十三条的规定，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的境内上市公司国有股，社保基金会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对股权分置改革新老划断至本办法颁布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转持的股份，社保基金会在承继原国有股东的法定和自愿承诺禁售期基础上，再将禁售期延长三年。基于上述规定，社保基金会所持有的5,000,000股于2013年12月3日后可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7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8,257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8.99%	77,690,015			77,690,015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43%	16,793,693			16,793,693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03%	8,038,708			8,038,70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2.51%	5,000,000			5,000,000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	3,760,848			3,760,848		
刘健	境内自然人	0.34%	672,400	136,700		672,400		
韩文	境内自然人	0.24%	483,700	483,700		483,700		
高峰	境内自然人	0.23%	463,200	463,200		463,200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459,149	459,149		459,149		
郑安坤	境内自然人	0.22%	431,788	431,788		431,78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公司发起人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77,690,015		人民币普通股	77,690,015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793,693	人民币普通股	16,793,693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8,038,708	人民币普通股	8,038,70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3,760,848	人民币普通股	3,760,848
刘健	672,400	人民币普通股	672,400
韩文	48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83,700
高峰	4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3,200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459,149	人民币普通股	459,149
郑安坤	431,788	人民币普通股	431,78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公司发起人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股东中，“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为股东翟焜焜在报告期内进行了约定购回交易，初始交易数量为459,14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23%。截至报告期末，股东翟焜焜持有本公司股票459,14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23%。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唐登杰	1999年06月29日	71092604-3	1,643,968 万元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等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资产总额 3051.91 亿元，净资产 924.62 亿元，营业收入 3688.39 亿元，净利润 70.09 亿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81.01 亿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份：持有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2.48%；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1.03%；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1.3%；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27%；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31.43%；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4.51%；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71.13%；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6.85%；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76.39%；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5.44%。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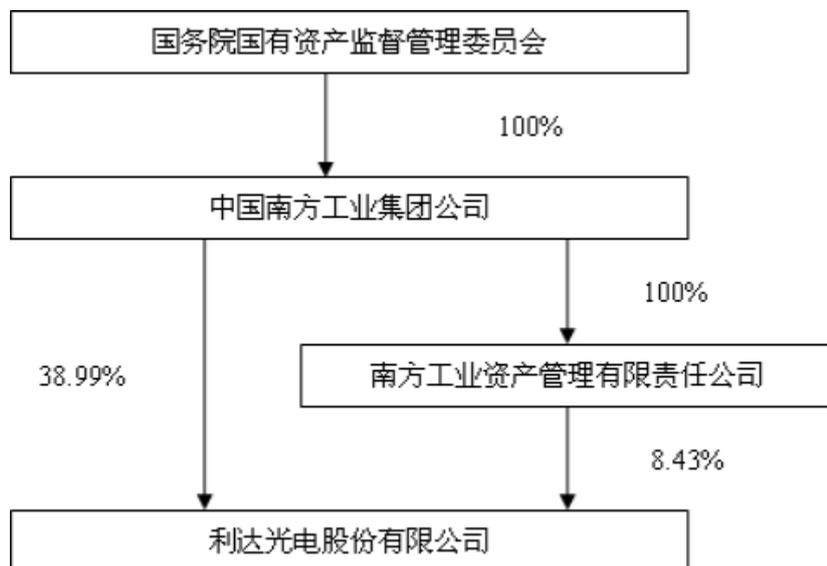
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唐登杰	1999年06月29日	71092604-3	1,643,968 万元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等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资产总额 3051.91 亿元，净资产 924.62 亿元，营业收入 3688.39 亿元，净利润 70.09 亿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81.01 亿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份:持有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2.48%；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1.03%；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1.3%；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27%；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31.43%；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4.51%；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71.13%；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6.85%；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76.39%；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5.44%。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李智超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3年12月09日	2016年04月18日				
左月夕	董事	现任	女	57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徐斌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王志亮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肖连丰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王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1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王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0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郭志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陈鲁平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0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王世先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王海全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杨太礼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付勇	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3年12月09日	2016年04月18日				
张子民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0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王建波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许文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3年04月18日	2016年04月18日				
刘跃东	董事	离任	男	48	2013年04月18日	2013年10月27日				
宣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6	2009年10月14日	2013年03月06日				
高其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09年10月14日	2013年03月06日				
郭耀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09年10月14日	2013年03月06日				
魏克伦	监事	离任	男	51	2013年04月18日	2013年10月27日				
韩培恩	监事	离任	男	50	2009年10月14日	2013年03月31日				
李春梅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50	2009年10月14日	2013年03月31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李智超，男，中国国籍，公司董事长，49岁，本科，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担任河南平原光学仪器厂工程师、河南中光学薄膜有限公司总经理、南阳利达光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研发中心总监、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其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期为2013年12月至2016年4月。

左月夕，女，中国国籍，公司董事，57岁，研究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华北光学仪器厂设计所工程师、组织部副部长，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建设局设计管理处工程师、副处长，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发展计划局民品处副处长、摩托车处副处长，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发展计划部规划二处处长、新产业处处长、光电部副主任。现任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民品事业部副巡视员、本公司董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徐斌，男，中国国籍，公司董事，41岁，工程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处计划员、副处长，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战略规划部副部长、部长，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资产管理处副处长（交流，主持工作），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代表（南方东银置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王志亮，男，中国国籍，公司董事，52岁，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河南镇平第三高级中学教师、河南红宇机械厂教师、副校长、校长，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子弟学校校长，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副厂长、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肖连丰，男，中国国籍，公司董事，50岁，本科。曾任北京远东仪表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日本三和精密株式会社中国事务主管。现任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董事长、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董事长、

天源清水光学(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董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王琳(1)，女，中国国籍，公司独立董事，41岁，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一研究所红外材器部助理、对俄合作项目经理、外经处进出口项目经理、民品处副处长，北京波谱华光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秘书长，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王琳(2)，女，中国国籍，公司独立董事，50岁，硕士学位，会计学教授。曾任原电子部北京物资供应办事处会计员、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系主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并兼任石油经济研究所所长。现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中国油气产业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郭志宏，男，中国国籍，公司独立董事，45岁，本科。曾任河南商水县舒庄一中、白寺一中、白寺二中教师。现任金博大律师事务所律师，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2、监事会成员

陈鲁平，女，中国国籍，公司监事会主席，50岁，硕士研究生。曾任河南中原特钢厂财务处、供应处会计，河南中原特钢厂供应处处长助理、处长，河南中原特钢厂财务处处长，河南中原特钢厂副总会计师，河南中原特钢厂总会计师。现任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王世先，男，中国国籍，公司监事，49岁，本科。曾任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技术科研所技术员、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安达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光学集团镜头公司总经理、南阳利达客户中心副总监、利达光电副总经理。现任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王海全，男，中国国籍，公司职工监事，56岁，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保卫科干事、党办秘书、党政办秘书、组织部副部长、党工部部长，南阳利达光电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现任利达光电党总支副书记、本公司职工监事。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杨太礼，男，中国国籍，公司职工监事，49岁，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供应处计划员、物资供应处综合计划调度、物资供应处副处长，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辅料车间总经理，现任公司新材料事业部总经理、本公司职工监事。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付勇，男，中国国籍，公司总经理，41岁，本科，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南阳利达光电有限公司新品研制部技术员，制造五部副部长，新品研制部副部长，薄膜工程部部长，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薄膜技术研究所所长，研发中心副总监、总监，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其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期为2013年12月至2016年4月。

张子民，男，中国国籍，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50岁，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财务处会计、副处长、处长，中光学集团北京路分部资财综合管理中心主任，中光学机电装备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王建波，男，中国国籍，公司副总经理，45岁，本科，经济师。曾在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一分厂实习，曾任南阳利达光电有限公司五车间、二车间、三车间主任，南阳利达光电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棱镜事业二部部长、棱镜中心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许文民，男，中国国籍，公司副总经理，50岁，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机动科技术员、动力科副科长、电气研究所副所长、发展计划处副主任、销售处处长，安达公司副总经理，中光学集团销售处处长、镜头公司副总经理，南阳利达光电有限公司经营运作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利达光电经营运作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期为2013年4月至2016年4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左月夕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民品部副巡视员	2011年07月14日		是
徐斌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	2010年08月18日		是
肖连丰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3年09月29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左月夕、徐斌、肖连丰均为本公司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志亮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3年10月21日		是
李智超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2月10日		否
李智超	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7月20日		否
陈鲁平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1年07月04日	2014年07月03日	是
徐斌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22日	2016年07月22日	否
王世先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1年07月04日	2014年07月03日	是
肖连丰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董事长	1998年04月03日		否
肖连丰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10月09日		是
肖连丰	天源清水光学（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10月28日		是
肖连丰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8月30日		否
肖连丰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1月2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李智超为本公司董事长，王志亮、徐斌、肖连丰均为本公司董事；陈鲁平、王世先均为本公司监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在公司任职的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审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工资制度和业绩指标方案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月按标准准时支付到个人账户。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李智超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24.29		24.29
左月夕	董事	女	57	现任		33.1	33.1
徐斌	董事	男	42	现任		33.85	33.85
王志亮	董事	男	52	现任			
肖连丰	董事	男	50	现任			
王琳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8		8
王琳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8		8
郭志宏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8		8
陈鲁平	监事	女	50	现任			
王世先	监事	男	49	现任			
王海全	监事	男	56	现任	10.35		10.35
杨太礼	监事	男	49	现任	18.5		18.5
付勇	总经理	男	41	现任	23		23
张子民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男	50	现任	24.88		24.88
王建波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4.85		24.85
许文民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3.19		23.19
刘跃东	董事	男	48	离任			
宣明	独立董事	男	56	离任	2.4		2.4
高其富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2.4		2.4
郭耀黎	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2.4		2.4
魏克伦	监事	男	52	离任			

韩培恩	监事	男	50	离任			
李春梅	副总经理	女	50	离任			
合计	--	--	--	--	180.26	66.95	247.2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宣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3月06日	正常换届
高其富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3月06日	正常换届
郭耀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3月06日	正常换届
韩培恩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3月31日	正常换届
李春梅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3月31日	正常换届
王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4月18日	正常换届
王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4月18日	正常换届
郭志宏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4月18日	正常换届
杨太礼	监事	被选举	2013年04月18日	正常换届
王志亮	董事长	离任	2013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王志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志亮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辞职后，王志亮先生继续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刘跃东	董事	离任	2013年10月27日	2013年10月2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刘跃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跃东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刘跃东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魏克伦	监事	离任	2013年10月27日	2013年10月27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魏克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魏克伦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魏克伦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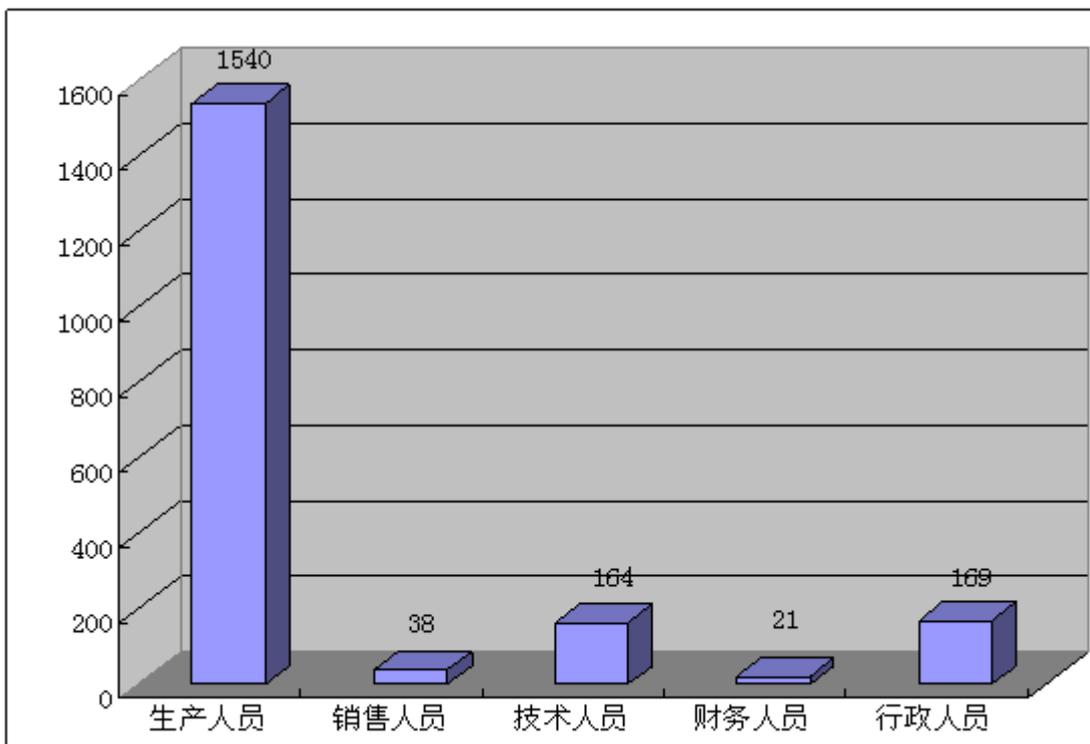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1,932人（含子公司），其结构如下：

1、按专业构成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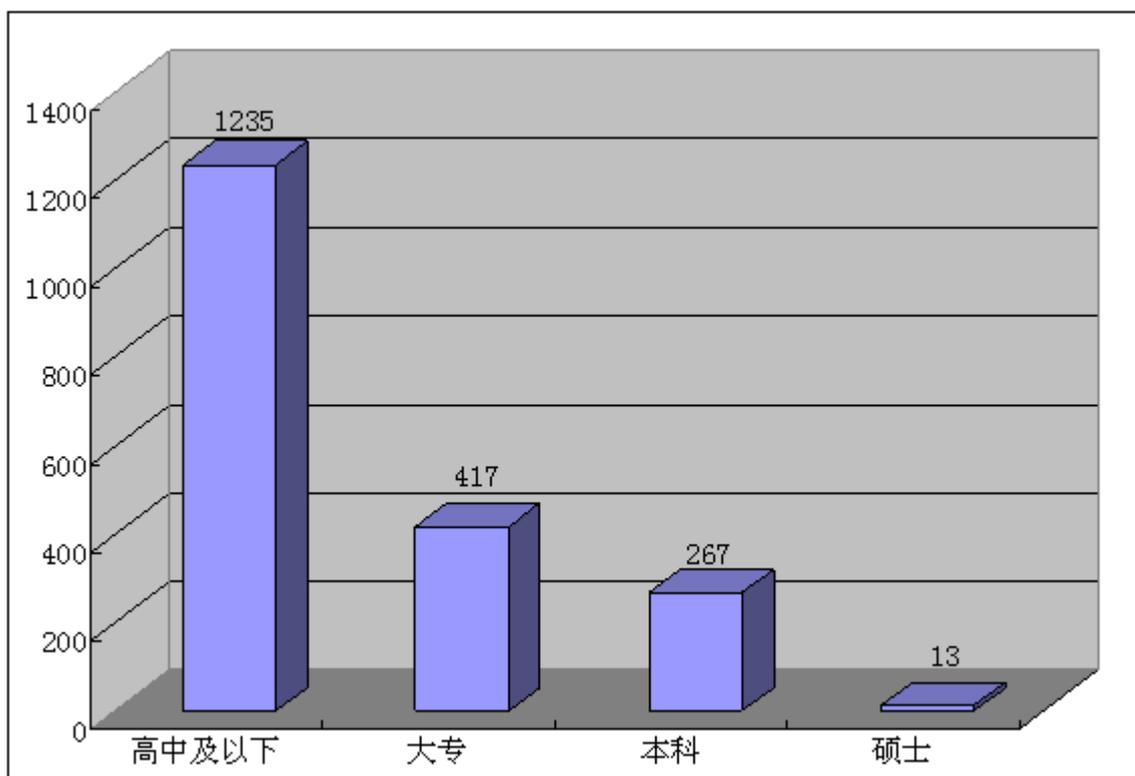
专业构成类别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1540	80%
销售人员	38	2%
技术人员	164	8%
财务人员	21	1%
行政人员	169	9%
合计	1932	100%



2、按文化程度情况

教育程度类别	人数	比例(%)
高中及以下	1235	64%
大专	417	21%
本科	267	14%

硕士	13	1%
合计	1932	100%



3、报告期内，公司离退休员工费用由社会统筹。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根据生产计划要求，招聘部分季节性员工，2013年度公司通过劳务派遣使用劳务人员总工时约3,673,640工时，共支付报酬总额4041万元。

4、员工薪酬政策情况

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公司按照薪酬管理体系及各部门的绩效考核发放工资。员工的薪酬、福利水平根据公司的经营效益状况和地区生活水平、物价指数的变化进行适当调整。

5、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培训工作，注重员工队伍专业水平和综合能力的提升。在广泛听取各部门及员工培训需求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部门职责及员工个人绩效，分层次设计、组织制定不同类别人员年度培训计划并按期组织实施。为保证培训效果，建立实施了培训效果跟踪和评价体系。2013年共组织开展中高层领导培训、新员工培训、技能员工培训、镀膜开机及技术人员培训、设备维修保养培训、三体系培训、关重岗位人员安全培训、管理人员系列培训、技术人员专业知识及工艺培训等一级培训189次，共计3909人次参加。各类二三级培训300余次，完成全年培训目标。

6、公司严格遵照《劳动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缴纳各项职工保险。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符合。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权益，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使他们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直接干预公司经营管理，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业务往来，具有独立性。控股股东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产生程序选举董事、聘用高管人员，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召开董事会。董事勤勉尽责，能够按时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或者委托其他董事参加，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加各项培训，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诚信、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提高了董事会的办事效率。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在《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规范、透明的监事选聘程序，并严格执行，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召开监事会。监事勤勉尽责，按时参加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5、关于绩效考评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对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提高企业的营运能力和经济效益，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7、利益相关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加强与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的沟通，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在 2012 年 3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强化制度执行力度，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没有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有因此受到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的情况。《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刊登在 2012 年 3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18 日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预估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9000 万元综合最高额担保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事项的议案。	上述提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3 年 04 月 19 日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2013-021）刊登在 2013 年 4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1 月 31 日	关于更换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工时间的议案。	上述提案全部审议通过。	2013 年 02 月 01 日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号：2013-007）刊登在 2013 年 2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宣明	2	1	1	0	0	否
高其富	2	1	1	0	0	否
郭耀黎	2	1	1	0	0	否
王琳	5	0	5	0	0	否
王琳	5	0	5	0	0	否
郭志宏	5	0	5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独立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募集资金项目、关联往来及其他重大事项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均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现由二名独立董事王琳、郭志宏和二名非独立董事徐斌、肖连丰组成，其中独立董事王琳为专业会计人士，并担任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

2013年第一季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计部《关于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2012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和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第二季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计部《关于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2013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和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第三季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2013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和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第四季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2013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和2014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的进展和执行情况，以及专项审计的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在2013年年报审计期间，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确定公司2013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本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2013年12月，审计委员会通过与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充分沟通后，协商确定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和审计工作进度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正审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审阅意见。

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和要求，认真审阅了公司管理层提交的公司财务部门编制的201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等相关资料，经与公司管理层就有关资料进行询问交流后，发表审阅意见如下：

(1) 公司2013年度送审财务报表的编制基本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基于本次财务报表的送审时间距离审计报告日及财务报表出具日尚有一段期间，提请公司财务部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企业新会计准则处理好相关事项，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3) 要求担任本次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公司财务部等相关人员相互配合，作好本年度的审计工作。

3、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沟通与交流

在公司年度审计完成阶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阅审计报告，形成书面意见

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初稿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初步审计报告，经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后，发表意见如下：

(1) 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拟对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出具的初步审计报告；

(2) 同意公司以该审计报告为基础制作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在提出本次意见前，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计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应履行进一步复核程序后，在审计计划规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以保证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如期披露。

5、召开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年审会议

2014年3月26日，审计委员召开年审会议，一致表决通过并同意将以下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 同意《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核；

(2) 同意公司《关于续聘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同意公司《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同意公司《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现由二名独立董事郭志宏、王琳组成，其中独立董事郭志宏为法律专业人士，并担任提名委员会的召集人，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2013年度向董事会提名付勇先生为总经理候选人、本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三)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由二名独立董事王琳、王琳和一名非独立董事左月夕组成，其中独立董事王琳为光学技术专业人士，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2013年度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对上述人员的薪酬发放履行了决策程序，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员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所披露的薪酬是合理和真实的。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生产经营的能力。(一)业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营销系统,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也没有采取垄断业务渠道等方法干预公司业务经营。公司研发独立,具有独立的研发能力,不依赖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公司拥有进出口业务经营权,不依赖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公司有独立的采购部门,有完整的采购管理程序,在采购方面不存在对任何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依赖。(二)资产完整:公司资产完整,对其财产具有完整的所有权,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厂房、机器设备以及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股东投入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现有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公司高管人员及其关联人员占用的情况。(三)机构独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四)人员独立: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人事、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子公司完全分离。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分离。公司制订了严格的人事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做到了制度化。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均属专职,没有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兼职,且均在公司领薪。本公司独立聘用员工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册员工均和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书》。(五)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的资金使用由股东大会、董事会或经理层依据公司章程做出决策,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目前不存在违规为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的公司、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或将以公司名义所取得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予前述法人或个人使用的情形。

七、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营销系统,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经营任务指标、管理任务指标双考核制,将经营目标、管理目标量化,按全年任务指标分解到每月,签订《经营任务承诺书》、《管理任务承诺书》。实行月度、年度绩效考核,并与薪酬挂钩。根据经营指标及管理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决定薪资定级、岗位安排以及聘用与否。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度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制度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有效的保障，保证了公司在决策、执行和监督方面有效控制风险，提高了经济运行质量。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适应公司经营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是比较完整和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总体上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本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载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提高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相关公告。报告期内，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的情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4]第 71035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顺利 陈佳

审计报告正文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3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3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顺利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佳

中国·上海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814,828.10	123,671,369.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50,000.00	
应收账款	205,079,077.76	162,395,579.60
预付款项	4,621,807.66	9,712,695.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52,738.04	857,393.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697,272.64	78,186,766.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8,515,724.20	374,823,803.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2,902,565.53	338,922,411.90

在建工程	653,777.56	3,004,375.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178,230.00	11,675,30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1,328.18	3,006,66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405,901.27	356,608,750.63
资产总计	746,921,625.47	731,432,554.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3,366,765.17	94,231,453.90
预收款项	1,218,071.64	1,625,947.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93,500.84	2,837,121.90
应交税费	797,224.36	194,183.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0,048.52	4,758,618.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2,545,610.53	173,647,32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1,643,346.59	12,633,659.3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3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73,346.59	62,633,659.34
负债合计	245,518,957.12	236,280,98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9,240,000.00	199,240,000.00
资本公积	185,145,221.95	185,145,221.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46,690.07	14,208,782.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0,400,956.25	94,446,864.5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0,032,868.27	493,040,868.58
少数股东权益	1,369,800.08	2,110,701.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1,402,668.35	495,151,569.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6,921,625.47	731,432,554.38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小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285,573.06	119,529,151.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50,000.00	
应收账款	205,000,577.69	162,096,485.98
预付款项	4,621,807.66	9,712,695.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52,738.04	1,505,873.41
存货	71,697,272.64	77,987,965.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5,907,969.09	370,832,171.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74,200.09	2,579,745.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2,436,325.97	337,940,606.21
在建工程	653,777.56	3,004,375.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178,230.00	11,675,30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1,328.18	3,006,66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613,861.80	358,206,690.76
资产总计	745,521,830.89	729,038,862.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3,183,044.56	93,967,934.38
预收款项	1,218,071.64	1,625,947.58
应付职工薪酬	3,093,500.84	2,837,121.90
应交税费	954,016.94	350,260.0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66,982.05	4,583,070.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2,515,616.03	173,364,334.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1,643,346.59	12,633,659.3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3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73,346.59	62,633,659.34
负债合计	245,488,962.62	235,997,994.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9,240,000.00	199,240,000.00
资本公积	185,145,221.95	185,145,221.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46,690.07	14,208,782.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0,400,956.25	94,446,864.5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0,032,868.27	493,040,868.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5,521,830.89	729,038,862.66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小科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4,498,250.64	537,510,368.59
其中：营业收入	604,498,250.64	537,510,368.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8,517,111.27	531,971,676.85
其中：营业成本	500,554,739.73	446,668,341.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29,468.07	2,150,382.25
销售费用	19,339,128.90	16,227,740.29
管理费用	59,964,869.89	56,122,612.28
财务费用	11,259,825.06	6,592,119.40
资产减值损失	3,669,079.62	4,210,480.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81,139.37	5,538,691.74
加：营业外收入	3,833,667.83	5,064,915.09
减：营业外支出	11,382.95	22,799.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1,382.95	680.77

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03,424.25	10,580,807.81
减：所得税费用	165,245.61	596,800.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38,178.64	9,984,007.8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79,079.69	10,845,786.48
少数股东损益	-740,901.05	-861,778.68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638,178.64	9,984,007.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79,079.69	10,845,786.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0,901.05	-861,778.68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小科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05,146,730.64	538,196,143.37
减：营业成本	500,554,739.73	446,628,739.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29,468.07	2,150,382.25
销售费用	19,339,128.90	16,221,030.29
管理费用	59,481,548.48	55,242,798.20
财务费用	11,270,477.06	6,610,974.72
资产减值损失	4,049,327.98	6,858,453.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22,040.42	4,483,764.80
加：营业外收入	3,833,667.83	5,041,354.24
减：营业外支出	11,382.95	22,707.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82.95	680.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44,325.30	9,502,411.44
减：所得税费用	165,245.61	596,800.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79,079.69	8,905,611.4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79,079.69	8,905,611.43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小科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7,504,019.25	516,506,226.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04,276.53	16,985,263.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5,325.52	6,930,14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483,621.30	540,421,632.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937,621.64	342,913,675.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176,033.31	124,634,218.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27,953.62	5,910,133.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60,042.93	26,720,21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001,651.50	500,178,24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1,969.80	40,243,387.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969.09	56,612.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969.09	56,61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61,952.27	74,265,30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61,952.27	74,265,30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40,983.18	-74,208,689.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020.18	732,34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89,020.18	120,732,343.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38,887.67	6,630,924.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0,266.72	1,686,981.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09,154.39	128,317,90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0,134.21	-7,585,56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69,552.06	-653,955.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8,699.65	-42,204,82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325,943.61	165,530,763.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477,243.96	123,325,943.61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小科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8,692,899.25	516,481,813.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04,276.53	16,985,263.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1,548.02	6,930,14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768,723.80	540,397,219.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937,621.64	342,546,336.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922,398.70	123,838,109.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25,981.55	5,908,237.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82,660.01	26,650,72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468,661.90	498,943,40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00,061.90	41,453,81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840.00	33,051.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840.00	33,051.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61,952.27	74,265,30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61,952.27	74,265,30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46,112.27	-74,232,250.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020.18	732,34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89,020.18	120,732,343.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38,887.67	6,630,924.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0,266.72	1,686,981.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09,154.39	128,317,90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0,134.21	-7,585,56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69,552.06	-653,955.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5,736.64	-41,017,958.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83,725.56	160,201,684.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947,988.92	119,183,725.56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小科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9,240,000.00	185,145,221.95			14,208,782.10		94,446,864.53		2,110,701.13	495,151,56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9,240,000.00	185,145,221.95			14,208,782.10		94,446,864.53		2,110,701.13	495,151,569.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7,907.97		5,954,091.72		-740,901.05	6,251,098.64
（一）净利润							10,379,079.69		-740,901.05	9,638,178.6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379,079.69		-740,901.05	9,638,178.6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37,907.97		-4,424,987.97			-3,387,0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7,907.97		-1,037,907.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7,080.00			-3,387,08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240,000.00	185,145,221.95			15,246,690.07		100,400,956.25		1,369,800.08	501,402,668.3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9,240,000.00	185,145,221.95			13,318,220.96		84,491,639.19		2,972,479.81	485,167,561.91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9,240,000.00	185,145,221.95			13,318,220.96		84,491,639.19		2,972,479.81	485,167,561.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0,561.14		9,955,225.34		-861,778.68	9,984,007.80
(一) 净利润							10,845,786.48		-861,778.68	9,984,007.8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845,786.48		-861,778.68	9,984,007.8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90,561.14	-890,561.14			
1. 提取盈余公积					890,561.14	-890,561.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240,000.00	185,145,221.95			14,208,782.10	94,446,864.53		2,110,701.13	495,151,569.71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小科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9,240,000	185,145,221.95			14,208,782.10		94,446,864.53	493,040,869.58

	0.00	1.95			.10		.53	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9,240,000.00	185,145,221.95			14,208,782.10		94,446,864.53	493,040,868.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7,907.97		5,954,091.72	6,991,999.69
（一）净利润							10,379,079.69	10,379,079.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379,079.69	10,379,079.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37,907.97		-4,424,987.97	-3,387,0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7,907.97		-1,037,907.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7,080.00	-3,387,08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240,000.00	185,145,221.95			15,246,690.97		100,400,951.72	500,032,868.69

	0.00	1.95			.07		6.25	8.27
--	------	------	--	--	-----	--	------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9,240,00 0.00	185,145,22 1.95			13,318,220 .96		86,431,814 .24	484,135,25 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9,240,00 0.00	185,145,22 1.95			13,318,220 .96		86,431,814 .24	484,135,25 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890,561.14		8,015,050. 29	8,905,611. 43
（一）净利润							8,905,611. 43	8,905,611. 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905,611. 43	8,905,611. 4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90,561.14		-890,561.1 4	
1. 提取盈余公积					890,561.14		-890,561.1 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240,000.00	185,145,221.95			14,208,782.10		94,446,864.53	493,040,868.58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小科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50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玖仟玖佰贰拾肆万元

法人营业执照号码：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41000040001323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经营范围：精密光学元件、光学镜头、数码投影产品、光伏电池模组及系统应用等太阳聚能产品、光学辅料、光敏电阻、光电仪器设备等相关产品和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和售后服务。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总股本为19,924万股。

(二) 历史沿革

1、1995年设立南阳利达光电有限公司

经南阳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宛外经贸资字（1995）038号《关于设立“南阳利达”的批复》批准，南阳利达由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与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于1995年4月5日合资设立，企业性质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南阳利达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143.00万元人民币，其中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出资3,343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65%；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出资1,8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35%。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1	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	3,343.00	65.00
2	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	1,800.00	35.00
	合计	5,143.00	100.00

2、第一次股权调整

2003年4月23日，经南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宛外经贸资[2003]78号文批准，南阳利达股东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南阳利达10%的股权转让给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原河南中南光电仪器厂）。股权转让后，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南阳利达75%的股权，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持有南阳利达25%的股权。

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1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3,857.25	75.00
2	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	1,285.75	25.00

	合计	5,143.00	100.00
--	----	----------	--------

3、2004年吸收合并南阳协力光学有限公司等5家公司

2004年6月21日，经南阳市商务局宛商资管[2004]10号文批准，南阳利达吸收合并了南阳协力光学有限公司、南阳三利光学有限公司、南阳利宏光学有限公司、南阳爱龙光学有限公司、南阳中光学薄膜有限公司。合并后吸收方继续存在，被吸收方解散，合并后南阳利达全部继承因合并而解散的上述公司的债权、债务。南阳利达吸收合并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5,143.00万元增加6,968.67万元至12,111.67万元，外资比例为25.63%，合并后的南阳利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1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7,701.76	63.59
2	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	1,286.00	10.62
3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9.91
4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1,101.31	9.09
5	香港明汇国际有限公司	596.95	4.93
6	香港友滔有限公司	120.00	0.99
7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105.65	0.87
	合计	12,111.67	100.00

4、第二次股权调整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让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股权。

经南阳利达2005年6月20日董事会决议通过，南方工业集团于2005年8月12日下达兵装财[2005]545号文件批复同意，以及南阳市商务局2005年11月7日以宛商资管[2005]294号文批准，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让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南阳利达1,286万元出资（占南阳利达出资总额的10.62%）。上述股权转让后，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二光学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南阳利达股权，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

由原1,200万元增加到2,486万元。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公司受让明汇国际有限公司股权。

经南阳市商务局2005年11月7日以宛商资管[2005]294号文批准，明汇国际有限公司将持有的25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后，明汇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由原596.95万元减少为346.95万元。

富士能佐野株式会社增资及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退出股权。

经南阳市商务局2005年11月7日以宛商资管[2005]294号文批准，富士能佐野株式会社以现金出资方式对南阳利达增资1,460万元人民币；在富士能佐野株式会社向南阳利达增资的同时，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相应将其持有的2,486万元中的1,460万元股权退出。上述增资以及股权退出是公司第二次股权调整中同时进行的行为，得到了南阳市商务局和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批准。第二次股权调整后南阳利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1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7,701.76	63.59
2	富士能佐野株式会社	1,460.00	12.05
3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1,101.31	9.09
4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26.00	8.47
5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355.65	2.94
6	香港明汇国际有限公司	346.95	2.87
7	香港友滔有限公司	120.00	0.99
	合计	12,111.67	100.00

5、第三次股权调整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受让日本清水及香港友滔股权、明汇国际有限公司增资。

经南阳利达2006年1月20日董事会决议通过，南阳市商务局于2006年3月6日以宛商资管[2006]42号文批准，日本清水将其持有的南阳利达1,101.31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友滔将所持有的120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在受让日本清水与香港友滔出资后，以外汇折合403.45万元人民币对南阳利达增资，增加出资额403.45万元。明汇国际有限公司以外汇折合96.55万元人民币对南阳利达增资，增加出资额96.55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日本清水与香港友滔不再持有南阳利达股权，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南阳利达1,624.76万元股权，明汇国际有限公司持有股权由原346.95万元增加到443.50万元。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1,500 万元债转股增资。

经南阳市商务局于2006年3月6日以宛商资管[2006]42号文批准，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将其对南阳利达的1,500万元债权转为股权增资，增加出资额1,500万元。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划转股权。

经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于2006年1月8日以兵装资[2006]104号文决定，将下属全资企业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南阳利达7,701.76万元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本次股权划转后，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南阳利达股权全部转由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持有。由于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股权划转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经本次增资及股权调整后，南阳利达注册资本由原12,111.67万元增加到14,111.67万元，外资比例为25%。此次变动后的南阳利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7,701.76	54.58
2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26.00	17.90
3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1,624.76	11.51
4	富士能佐野株式会社	1,460.00	10.35
5	香港明汇国际有限公司	443.50	3.14
6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355.65	2.52
	合计	14,111.67	100.00

6、公司改制

本公司系根据2006年6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1312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南阳利达光电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制公司的批复》，由南阳利达光电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截止2006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49,249,329.49元中的149,240,000.00元，按1:1的比例折合为本公司的股份总额149,240,000.00股，其余9,329.49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瑞华恒信验字（2006）第2033号的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变更事项。

由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富士能佐野株式会社、明汇国际有限公司、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共同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4,924万元，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8,145.52	54.58
2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71.40	17.90
3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1,717.75	11.51
4	富士能佐野株式会社	1,544.63	10.35
5	香港明汇国际有限公司	468.61	3.14
6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376.08	2.52

	合计	14,924.00	100.00
--	----	-----------	--------

7、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94号文核准，于2007年11月14、1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发行后的总股本为199,240,000.00元。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

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

公积)。

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欠款金额在100 万元以上（含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欠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	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

原材料发出时，采用计划成本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均采用一次摊销法；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均采用一次摊销法；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 损益确认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

权归属于本公司；(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年	3%	4.85-2.77
机器设备	5-10 年	3%	19.40-9.70
运输设备	5 年	3%	19.40
仪器仪表	8-10 年	3%	12.13-9.70
办公设备	5 年	3%	19.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机器设备	5-10 年	3%	19.40-9.7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	50 年
专利权	7-10 年
软件	3 年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8、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

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3、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	17%

	应交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1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说明：母公司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15%税率；子公司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25%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河南省2008 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科[2009]11 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河南省2011年度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豫科[2012]8号），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率为15%。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

													余额
南阳南 方长虹 科技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河南省 南阳市	制造业	100000 00	投影机 组装及 相关产 品的研 发、销 售、服 务	5,500,0 00.00		55%	55%	是		1,369,8 00.0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本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42,231.59	--	--	157,174.11
人民币	--	--	129,211.29	--	--	54,058.69
日元	54,410.00	0.057771	3,143.32	450,470.00	0.073049	32,906.38
美元	1,620.00	6.0969	9,876.98	11,170.00	6.2855	70,209.04
银行存款：	--	--	116,335,012.37	--	--	123,168,769.50
人民币	--	--	76,905,655.70	--	--	116,792,869.92
日元	41,403,748.00	0.057771	2,391,935.93	25,579,032.00	0.073049	1,868,522.71
美元	6,074,795.51	6.0969	37,037,420.74	717,107.13	6.2855	4,507,376.87
其他货币资金：	--	--	337,584.14	--	--	345,426.00
人民币	--	--	270,000.00	--	--	270,000.00
美元	11,085.00	6.0969	67,584.14	12,000.00	6.2855	75,426.00
合计	--	--	116,814,828.10	--	--	123,671,369.61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270,000.00	27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67,584.14	75,426.00
合 计	337,584.14	345,426.00

说明：期末公司存放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银行存款为26,438,765.02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362,400.00	
商业承兑汇票	7,487,600.00	
合计	8,850,000.00	

(2)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说明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1日	2014年02月21日	1,500,000.00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22日	2014年02月22日	1,000,000.00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3日	2014年06月23日	500,000.00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3日	2014年06月23日	500,000.00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3日	2014年06月23日	500,000.00	
合计	--	--	4,000,000.00	--

说明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14,752,306.26	100%	9,673,228.50	4.5%	169,195,796.31	100%	6,800,216.71	4.02%
组合小计	214,752,306.26	100%	9,673,228.50	4.5%	169,195,796.31	100%	6,800,216.71	4.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14,752,306.26	--	9,673,228.50	--	169,195,796.31	--	6,800,216.71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48,961,866.67	69.35%		136,106,134.81	80.45%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9,477,573.94	13.73%	1,473,878.70	2,620,902.24	1.55%	131,045.11
1 年以内小计	178,439,440.61	83.08%	1,473,878.70	138,727,037.05	82%	131,045.11
1 至 2 年	27,715,385.76	12.91%	2,771,538.58	26,207,639.88	15.49%	2,620,763.99
2 至 3 年	4,437,384.31	2.07%	1,331,215.29	19,281.41	0.01%	5,784.42

3 年以上	4,160,095.58	1.94%	4,096,595.93	4,241,837.97	2.5%	4,042,623.19
3 至 4 年	3,192.98	0.01%	1,596.49	363,743.02	0.21%	181,871.51
4 至 5 年	309,515.80	0.14%	247,612.64	86,716.37	0.05%	69,373.10
5 年以上	3,847,386.80	1.79%	3,847,386.80	3,791,378.58	2.24%	3,791,378.58
合计	214,752,306.26	--	9,673,228.50	169,195,796.31	--	6,800,216.7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天津阿儿发光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2013 年 11 月 28 日	36,459.99	公司已破产	否
中船重工中南装备有限公司	货款	2013 年 12 月 04 日	6,208.60	账龄 5 年以上	否
合计	--	--	42,668.59	--	--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4)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客户 1	关联方	66,153,929.30	部分 1 年以内，部分 1-2 年	30.8%
客户 2	关联方	17,029,099.26	1 年以内	7.93%
客户 3	非关联方	15,349,222.92	1 年以内	7.15%
客户 4	关联方	12,776,920.81	部分 1 年以内，部分 1-2 年	5.95%

			年	
客户 5	非关联方	9,446,482.14	1 年以内	4.4%
合计	--	120,755,654.43	--	56.23%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461,205.23	0.21%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66,153,929.30	30.8%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12,776,920.81	5.95%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17,029,099.26	7.93%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689,440.61	0.32%
合计	--	97,110,595.21	45.21%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469,442.60	75.04%	16,704.56	1.14%	874,097.97	64.14%	16,704.56	1.91%
组合小计	1,469,442.60	75.04%	16,704.56	1.14%	874,097.97	64.14%	16,704.56	1.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8,711.80	24.96%	488,711.80	100%	488,711.80	24.3%	488,711.80	100%
合计	1,958,154.40	--	505,416.36	--	1,362,809.77	--	505,416.3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452,738.04	98.86%		1,505,873.41	98.9%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1,452,738.04	98.86%		1,505,873.41	98.9%	
3 年以上	16,704.56	1.14%	16,704.56	16,704.56	1.1%	16,704.56
5 年以上	16,704.56	1.14%	16,704.56	16,704.56	1.1%	16,704.56
合计	1,469,442.60	--	16,704.56	1,522,577.97	--	16,704.5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代垫新东莞旭进光电有限公司开办费	488,711.80	488,711.80	100%	股权收购合同已解除，该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488,711.80	488,711.80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代垫新东莞旭进光电有限公司开办费	488,711.80	488,711.80	100%	股权收购合同已解除，该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488,711.80	488,711.80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年以内	910,012.95	46.47%
2-3 年	488,711.80	24.96%
合计	1,398,724.75	71.43%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55,793.40	96.41%	9,602,009.00	98.86%
1 至 2 年	81,248.22	1.76%	57,610.11	0.59%
2 至 3 年	53,690.11	1.16%	53,075.93	0.55%
3 年以上	31,075.93	0.67%		
合计	4,621,807.66	--	9,712,695.04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单位 1	非关联方	2,042,799.23	一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未验收安装

单位 2	非关联方	412,326.84	一年以内	尚未结算
单位 3	非关联方	385,087.40	一年以内	尚未结算
单位 4	非关联方	286,459.09	一年以内	尚未结算
单位 5	非关联方	209,323.01	一年以内	尚未结算
合计	--	3,335,995.57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761,276.49	7,185,896.35	23,575,380.14	35,652,067.87	7,241,202.62	28,410,865.25
在产品	22,319,928.34		22,319,928.34	20,068,516.77		20,068,516.77
库存商品	32,092,437.00	6,290,472.84	25,801,964.16	33,167,944.55	5,792,800.06	27,375,144.49
委托加工物资				2,332,239.58		2,332,239.58
合计	85,173,641.83	13,476,369.19	71,697,272.64	91,220,768.77	13,034,002.68	78,186,766.0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241,202.62	639,617.90	694,924.17		7,185,896.35
库存商品	5,792,800.06	512,560.83	14,888.05		6,290,472.84
合计	13,034,002.68	1,152,178.73	709,812.22		13,476,369.19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存货的成本与资产负债表日 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 存货跌价准备	生产领用	2.26%
库存商品	存货的成本与资产负债表日 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 存货跌价准备	销售	0.05%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2,882,756.15	71,130,291.51		51,359,172.98	672,653,874.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6,656,394.22	30,734,900.90		33,042,970.17	144,348,324.95
机器设备	437,831,518.05	37,434,530.50		18,226,782.81	457,039,265.74
运输工具	3,300,413.08				3,300,413.08
仪器仪表	60,114,427.94	2,357,319.21		28,000.00	62,443,747.15
办公设备	4,980,002.86	603,540.90		61,420.00	5,522,123.76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3,147,637.90		50,882,557.04	15,391,039.22	348,639,155.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163,302.93		7,603,018.49		47,766,321.42
机器设备	226,453,842.87		36,538,247.20	15,307,355.52	247,684,734.55
运输工具	1,962,494.46		286,851.40		2,249,345.86
仪器仪表	40,914,085.05		6,211,240.04	27,160.00	47,098,165.09
办公设备	3,653,912.59		243,199.91	56,523.70	3,840,588.80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9,735,118.25	--			324,014,718.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6,493,091.29	--			96,582,003.53
机器设备	211,377,675.18	--			209,354,531.19
运输工具	1,337,918.62	--			1,051,067.22
仪器仪表	19,200,342.89	--			15,345,582.06
办公设备	1,326,090.27	--			1,681,534.96
四、减值准备合计	812,706.35	--			1,112,153.43
机器设备	812,706.35	--			951,120.70
仪器仪表		--			161,032.73

办公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8,922,411.90	--	322,902,565.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6,493,091.29	--	96,582,003.53
机器设备	210,564,968.83	--	208,403,410.49
运输工具	1,337,918.62	--	1,051,067.22
仪器仪表	19,200,342.89	--	15,184,549.33
办公设备	1,326,090.27	--	1,681,534.96

本期折旧额 50,882,557.04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1,603,705.98 元。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15,486,827.57	2,486,216.12	13,000,611.45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650,026.4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厂房、动力楼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固定资产说明

- 1、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为44,088,829.97元，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 2、固定资产原值本期减少51,359,172.98元，其中：1,523,737.45元为处置转出；33,042,970.17元为一期续建工程上期预转固本期竣工后调整；16,792,465.36元为机器设备大修转出。
- 3、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余额中无抵押和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清晰显示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项目	349,877.16		349,877.16	311,479.16		311,479.16
溅射式镀膜机、OLPF 生产线扩产项目	298,897.57		298,897.57	54,000.00		54,000.00
数码五棱镜产业化建设项目				6,000.00		6,000.00
数控加工中心				2,520.68		2,520.68
新区 1 号公寓楼				1,488,042.43		1,488,042.43
新区电缆工程				1,142,333.33		1,142,333.33
切割机	5,002.83		5,002.83			
合计	653,777.56		653,777.56	3,004,375.60		3,004,375.6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资金来源	期末数
高清晰显示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311,479.16	5,808,398.00	5,770,000.00		募集资金	349,877.16
新区 1 号公寓楼	1,488,042.43	2,000,435.29	3,488,477.72		自有资金	
新区电缆工程	1,142,333.33	636,723.90	1,779,057.23		自有资金	
镀膜机大修		4,860,721.98	4,860,721.98		自有资金	
特种精密光学元件产业化项目		3,313,885.88	3,313,885.88		募集资金	
超硬薄膜生产线		2,035,208.28	2,035,208.28		募集资金	
合计	2,941,854.92	18,655,373.33	21,247,351.09		--	349,877.16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881,372.00			13,881,372.00
(1).土地使用权	12,345,322.00			12,345,322.00
(2).专利权	1,176,050.00			1,176,050.00
(3).软件	360,000.00			36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06,070.00	497,072.00		2,703,142.00
(1).土地使用权	1,312,054.00	246,900.00		1,558,954.00
(2).专利权	644,016.00	140,172.00		784,188.00
(3).软件	250,000.00	110,000.00		360,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675,302.00	-497,072.00		11,178,230.00
(1).土地使用权	11,033,268.00	-246,900.00		10,786,368.00
(2).专利权	532,034.00	-140,172.00		391,862.00
(3).软件	110,000.00	-110,000.00		
(1).土地使用权				
(2).专利权				
(3).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675,302.00	-497,072.00		11,178,230.00
(1).土地使用权	11,033,268.00	-246,900.00		10,786,368.00
(2).专利权	532,034.00	-140,172.00		391,862.00
(3).软件	110,000.00	-110,000.00		

本期摊销额 497,072.00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中大口径特殊材质 镜片量产工业攻关		6,709,443.97	6,709,443.97		
蓝玻 OLPF 切圆工 艺开发		4,340,857.74	4,340,857.74		
蓝光 DVD 量产工艺		4,047,287.55	4,047,287.55		

开发					
高清晰监控镜头项目		3,849,988.36	3,849,988.36		
超光滑表面加工与镀膜技术开发		2,779,387.88	2,779,387.88		
ITO 柔性卷绕镀膜技术研究		1,598,915.74	1,598,915.74		
大尺寸靶材制作技术开发		1,479,637.52	1,479,637.52		
大客屏显项目制造研究与技术突破		1,307,110.22	1,307,110.22		
车载监控系统		1,209,256.46	1,209,256.46		
单反数码五棱镜产业化工艺攻关		108,863.63	108,863.63		
零星项目		85,227.05	85,227.05		
合计		27,515,976.12	27,515,976.12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0%。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0%。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71,828.18	3,006,661.13
递延收益	199,500.00	
小计	3,671,328.18	3,006,661.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5,299.51	195,713.01
合计	325,299.51	195,713.0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	-----	-----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23,145,521.19	20,044,407.53
递延收益	1,330,000.00	
小计	24,475,521.19	20,044,407.53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305,633.07	2,873,011.79		42,668.59	10,135,976.27
二、存货跌价准备	13,034,002.68	1,152,178.73	709,812.22		13,476,369.19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12,706.35	311,032.73	11,585.65		1,112,153.43
合计	21,152,342.10	4,336,223.25	721,397.87	42,668.59	24,724,498.89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7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本期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2,216,538.05	93,033,478.67
1 至 2 年	256,343.56	432,256.85
2 至 3 年	189,029.80	11,547.90
3 年以上	704,853.76	754,170.48
合计	103,366,765.17	94,231,453.9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	-----	-----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未结算货款。

14、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18,071.64	1,625,947.5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218,071.64	1,625,947.58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	-----	-----

1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4,929,357.48	114,929,357.48	

二、职工福利费		3,037,635.15	3,037,635.15	
三、社会保险费	2,473,006.92	19,367,279.99	19,795,674.19	2,044,612.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5,984.90	3,322,068.74	3,316,885.26	141,168.38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05,964.26	13,973,506.80	14,063,685.63	915,785.43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699,977.70	821,434.38	824,022.09	697,389.99
工伤保险费	273,228.17	719,762.08	738,499.52	254,490.73
生育保险费	357,851.89	530,507.99	852,581.69	35,778.19
四、住房公积金	364,114.98	1,712,332.90	1,732,049.36	344,398.52
五、辞退福利		25,180.00	25,180.00	
六、其他		1,360,626.73	656,137.13	704,489.60
其中：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360,626.73	656,137.13	704,489.60
合计	2,837,121.90	140,432,412.25	140,176,033.31	3,093,500.84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360,626.73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25,180.00 元。

1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67,289.50	-1,239,329.81
企业所得税	1,065,016.47	1,154,916.20
个人所得税	30,075.22	21,525.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4.27	-754.27
房产税	233,150.17	220,197.14
教育费附加	-538.76	-538.76
土地使用税	37,565.03	37,565.03
其他		602.80
合计	797,224.36	194,183.71

1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1 年以内	2,768,357.39	3,992,858.79
1 至 2 年	673,588.87	663,460.99
2 至 3 年	527,303.80	615.00
3 年以上	100,798.46	101,683.46
合计	4,070,048.52	4,758,618.24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零星的未结算款项。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00 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 银行	2012 年 12 月 14 日	2014 年 12 月 14 日	人民币元	4.2%		50,000,000.0 0		
合计	--	--	--	--	--	50,000,000.0	--	

						0	
--	--	--	--	--	--	---	--

1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 银行	2012年12月 14日	2014年12月 14日	人民币元	4.2%				50,000,000.00
合计	--	--	--	--	--		--	50,000,000.00

20、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富胜光电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10年	19,944,918.20	9.3%	5,317,198.74	11,643,346.59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1,643,346.59		12,633,659.34
合计		11,643,346.59		12,633,659.34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元。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 (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3,865,490.76元。
 (2) 期末数中无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资产性政府补助	1,330,000.00	
合计	1,33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根据南阳市财政局、南阳市科技局下发的宛财预【2013】377号文件，公司收到高清晰监控镜头的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1,330,000.00元，相关项目尚未完工，计入递延收益1,330,000.00元。

22、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9,240,000.00						199,240,000.00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5,131,489.49			185,131,489.49
其他资本公积	13,732.46			13,732.46
合计	185,145,221.95			185,145,221.95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3,841,900.80	1,037,907.97		14,879,808.77
任意盈余公积	366,881.30			366,881.30
合计	14,208,782.10	1,037,907.97		15,246,690.07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说明：本期增加的盈余公积为按本年度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4,446,864.5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79,079.6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37,907.97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87,08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400,956.25	--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69,854,217.50	512,986,897.33
其他业务收入	34,644,033.14	24,523,471.26
营业成本	500,554,739.73	446,668,341.7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电行业	569,854,217.50	467,693,740.51	512,986,897.33	426,437,558.47
合计	569,854,217.50	467,693,740.51	512,986,897.33	426,437,558.4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透镜	264,520,108.07	220,271,463.12	226,276,130.62	193,438,389.46
棱镜	182,984,935.10	150,617,968.64	197,942,386.94	161,891,878.20
光学辅料	16,269,664.71	9,609,389.98	17,634,370.98	10,548,189.96
光敏电阻及其他	106,079,509.62	87,194,918.77	71,134,008.79	60,559,100.85
合计	569,854,217.50	467,693,740.51	512,986,897.33	426,437,558.4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249,283,812.60	232,577,960.92	242,126,943.12	232,485,995.32
境外	320,570,404.90	235,115,779.59	270,859,954.21	193,951,563.15
合计	569,854,217.50	467,693,740.51	512,986,897.33	426,437,558.47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80,771,977.88	13.36%
客户 2	59,511,555.10	9.84%
客户 3	36,942,804.82	6.11%
客户 4	35,827,768.66	5.93%
客户 5	36,923,620.02	6.11%
合计	249,977,726.48	41.35%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0,687.00	119,99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8,772.63	1,402,185.40	
教育费附加	1,100,008.44	628,199.85	
合计	3,729,468.07	2,150,382.25	--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1,186,033.73	851,123.56
运输费	6,987,755.14	5,868,967.73
保险费	30,000.00	60,000.00
展览费	391,985.51	258,925.58

销售服务费	7,639,763.27	5,475,949.06
职工薪酬	1,573,709.36	1,658,456.06
折旧费	2,092.74	5,319.76
样品及产品损耗	49,348.92	595,544.19
差旅费	1,311,228.89	1,407,929.52
办公费	4,132.00	6,337.70
修理费	45,289.97	
广告费		21,000.00
其他	117,789.37	18,187.13
合计	19,339,128.90	16,227,740.29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186,970.63	13,188,184.44
折旧费	8,222,469.42	6,194,429.15
办公费	682,273.76	1,069,264.36
差旅费	736,545.19	516,219.34
运输费	765,825.40	890,591.57
保险费	247,918.73	233,543.37
租赁费	1,772,623.70	2,248,175.70
修理费	606,824.50	941,420.71
咨询费	185,000.00	533,264.29
排污费	228,065.00	241,260.00
绿化费	458,806.67	168,800.00
物料消耗	250,329.77	200,799.77
低值易耗品摊销	128,939.57	128,310.56
技术开发费	28,465,038.17	24,037,524.17
税金	1,478,842.34	1,540,899.24
无形资产摊销	497,072.00	507,072.00
业务招待费	450,565.18	680,096.51
会议费	219,562.94	210,224.64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640,283.12	1,484,722.00
董事会费	394,791.56	303,561.24

劳动保护费	29,918.93	91,033.75
其他	1,316,203.31	713,215.47
合计	59,964,869.89	56,122,612.28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380,833.34	6,630,924.41
汇兑损益	4,509,486.43	706,644.13
其他	1,300,279.85	647,093.31
利息收入	-930,774.56	-1,392,542.45
合计	11,259,825.06	6,592,119.40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915,680.38	2,712,494.43
二、存货跌价损失	442,366.51	1,497,986.41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11,032.73	
合计	3,669,079.62	4,210,480.84

32、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0,368.24	57,292.97	70,368.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0,368.24	57,292.97	70,368.24
政府补助	3,750,000.00	4,377,000.00	3,750,000.00
其他	13,299.59	630,622.12	13,299.59
合计	3,833,667.83	5,064,915.09	3,833,667.8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2012 年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2 年市长质量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高新区科技创新奖励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3 年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高端信息产业链项目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真空管批量化工业生产工艺研究经费	220,000.00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零星补助		147,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高效聚能光伏系统河南省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石英晶体光学低通滤波器产业化项目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新型光学引擎及数字投影机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3,750,000.00	4,377,000.00	--	--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82.95	680.77	1,382.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82.95	680.77	1,382.95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其他		22,118.25	
合计	11,382.95	22,799.02	11,382.95

34、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29,912.66	1,187,529.95
递延所得税调整	-664,667.05	-590,729.94
合计	165,245.61	596,800.01

3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公式：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 - Sj×Mj÷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379,079.69	10,845,786.4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99,240,000.00	199,24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199,240,000.00	199,24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99,240,000.00	199,240,000.00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0,379,079.69	10,845,786.4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99,240,000.00	199,24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99,240,000.00	199,240,000.00
[可转换债券的影响]		
[股份期权的影响]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99,240,000.00	199,240,000.00

36、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3,750,000.00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330,000.00
银行利息收入	141,754.38
收往来款及其他	253,571.14
合计	5,475,325.5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运输费	7,753,580.54
销售服务费	7,639,763.27
差旅费	2,047,774.08
办公费	682,273.76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640,283.12
修理费	606,824.50
绿化费	458,806.67

业务招待费	450,565.18
董事会费	394,791.56
展览费	391,985.51
保险费	277,918.73
排污费	228,065.00
会议费	219,562.94
咨询费	185,000.00
其他	82,848.07
合计	22,060,042.9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789,020.18
合计	789,020.18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融资租赁费	2,170,206.72
募集资金户管理费	60.00
合计	2,170,266.72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638,178.64	9,984,007.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69,079.62	4,210,480.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882,557.04	47,086,390.21
无形资产摊销	497,072.00	507,07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68,985.29	-56,612.20

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91,813.16	5,896,08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4,667.05	-590,729.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89,493.45	-7,898,269.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89,498.54	-14,095,407.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63,073.23	-4,799,63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81,969.80	40,243,387.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477,243.96	123,325,943.6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325,943.61	165,530,763.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8,699.65	-42,204,820.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16,477,243.96	123,325,943.61
其中: 库存现金	142,231.59	157,174.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6,335,012.37	123,168,769.5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477,243.96	123,325,943.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16,814,828.10元,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期末余额为116,477,243.96元, 差额337,584.14 元为不符合现金确认标准的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控股股东	全民所有制	北京	唐登杰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等	1643968万元	47.42%	47.42%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7109260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南阳	李智超	投影机组装及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服务	1000 万元	55%	55%	68816597-X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61465222-2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71092877-8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74333911-X
天源清水光学（上海）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76794455-X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79703168-X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17635497-X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20194015-4
南阳中光学机电装备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7651288-X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9320937-2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1093365-7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5418186-4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59240161-6

4、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33,750,363.73	14.91%	24,595,881.15	10.91%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1,818,141.52	0.8%	3,291,621.32	1.46%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11,901,261.90	5.26%	14,595,534.97	6.47%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3,317,948.38	1.47%	570,365.21	0.25%
南阳中光学机电装备公司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765,355.56	0.34%	699,965.04	0.31%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19,794.87	0.01%	386,478.63	0.17%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1,696,205.13	0.75%	1,075,630.77	0.48%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4,514,081.42	1.99%	10,464,863.85	4.64%
天源清水光学（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34,444.44	0.02%	99,678.63	0.04%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1,817,008.55	0.8%	195,726.50	0.09%
小计			59,634,605.50	26.35%	55,975,746.07	24.83%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450,095.00	7.41%		
南阳中光学机电装备公司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690,922.22	11.37%	685,425.00	12.27%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223,052.14	3.67%	183,277.78	3.28%
天源清水光学（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152,656.41	2.51%	63,569.23	1.14%
小计			1,516,725.77	24.96%	932,272.01	16.6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6,610,441.51	1.16%	11,699,119.47	2.19%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7,841,535.25	1.38%	9,894,095.52	1.85%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8,138,042.77	1.43%	6,178,134.74	1.15%
南阳中光学机电装备公司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4,273.50	0.01%	56,170.94	0.01%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36,923,620.02	6.48%	25,461,021.97	4.76%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35,827,768.66	6.29%	33,296,803.56	6.22%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41,880.34	0.01%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1,070,519.43	0.19%	29,829.06	0.01%
小计			96,416,201.14	16.94%	86,657,055.60	16.2%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124,531.21	100%	826,050.00	99.57%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3,600.00	0.43%
小计			124,531.21	100%	829,650.00	10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006年07月01日	2016年06月30日	双方协商定价	43,500.00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用房	2012年06月01日	2013年05月31日	双方协商定价	482,400.00
本公司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生产用房	2013年01月0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双方协商定价	639,360.00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05年		双方协商定价	1,772,623.70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机器设备	2012年05月	2022年04月	双方协商定价	1,854,877.39

司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A、本公司将位于河南省南阳市中州路254号第5幢楼四层出租给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建筑面积863.19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06年7月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止。

租金标准：4.2元/月/平方米，每年共计43,500.00元。

B、本公司将位于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光电产业园梨园路生产用房出租给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建筑面积3216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2年6月1日起至2013年5月31日止。

租金标准：30元/月/平方米，每年共计1,157,760.00元。

C、本公司将位于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光电产业园梨园路生产用房出租给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使用，建筑面积1776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

租金标准：30元/月/平方米，每年共计639,360.00元。

D、根据本公司与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本公司自2005年起租赁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62,056.70平方米的土地，租赁费收取标准为每年18元/平方米，年租金109万元。2008年根据双方补充协议，年租赁费调增682,623.70元。自2009年起，租赁费为1,772,623.70元。

E、根据本公司与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的《设备租赁合同》，本公司自2012年5月起租赁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批设备，租赁期为10年。该批设备经评估的总价值为19,944,918.20元（不含增值税），年租金为设备评估值的9.30%，即年租金1,854,877.39元。本年度确认租赁费1,854,877.44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12月15日	2014年12月15日	否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08月19日	2014年08月19日	否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02月19日	2014年02月19日	否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02月16日	2013年08月16日	是
本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11月12日	2014年11月12日	否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06月24日	2014年06月24日	否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05月24日	2014年05月24日	否

限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07月10日	2014年07月10日	否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10月09日	2014年10月09日	否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2年12月14日	2014年12月1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南阳中光学机电装备公司	购买设备	购买	双方协商定价			3,743,589.74	4.42%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购买设备	购买	双方协商定价	1,305,226.15	3.23%	7,803,176.82	9.22%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购买	双方协商定价	42,323.11	0.1%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购买	双方协商定价	164,957.26	0.41%		
小计				1,512,506.52	3.74%	11,546,766.56	13.64%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销售	双方协商定价			590,079.43	100%
小计						590,079.43	100%

(5) 其他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借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7/10	2014/7/10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10/9	2014/10/9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说明：本年关联方借款发生利息支出为2,430,000.01元。

(2) 存放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6,438,765.02	22.73	47,463,132.02	38.54

说明：本年存放在兵器装备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利息收入为319,655.33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461,205.23		1,560,186.96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66,153,929.30	3,339,204.20	46,776,848.08	1,614,473.24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12,776,920.81	454,174.79	11,396,692.80	232,741.81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17,029,099.26		17,217,464.60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689,440.61		499,892.93	
	小计	97,110,595.21	3,793,378.99	77,451,085.37	1,847,215.05
应收票据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6,976,400.00			
	小计	6,976,400.00			
预付账款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100,410.00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300,000.00	
	小计			400,41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992,101.58	2,074,413.93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891,986.23	3,807,128.73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243,380.93	943,500.75
	南阳中光学机电装备公司	1,899,876.24	686,201.24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460,075.00	299,605.00
	天源清水光学（上海）有限公司	57,012.00	58,160.00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797.90	2,565,577.76
	小计	9,586,229.88	10,434,587.41
长期应付款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1,643,346.60	12,633,659.34
	小计	11,643,346.60	12,633,659.34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元）	债务到期日
关联方：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12/15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8/19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2/19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11/12
小计	50,000,000.00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187,840.00
-----------	--------------

2014年3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根据公司的发展情况和2013年的利润情况，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9,2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16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3,187,840.00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不变。此预案尚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融资租赁租入

金额单位：元

出租方	租赁资产类别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富胜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0年	19,944,918.20	9.30	5,317,198.74	11,643,346.59

2、其他

(1) 根据2013年12月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实施清算注销。截至2014年3月26日，清算尚未完成。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14,652,825.37	100%	9,652,247.68	4.5%	168,891,186.33	100%	6,794,700.35	4.02%
组合小计	214,652,825.37	100%	9,652,247.68	4.5%	168,891,186.33	100%	6,794,700.35	4.02%
合计	214,652,825.37	--	9,652,247.68	--	168,891,186.33	--	6,794,700.35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48,961,866.67	69.4%		135,856,688.46	80.44%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29,477,573.94	13.73%	1,473,878.70	2,620,902.24	1.55%	131,045.11
1 年以内小计	178,439,440.61	83.13%	1,473,878.70	138,477,590.70	81.99%	131,045.11
1 至 2 年	27,671,068.50	12.89%	2,767,106.85	26,152,476.25	15.48%	2,615,247.63
2 至 3 年	4,382,220.68	2.04%	1,314,666.20	19,281.41	0.01%	5,784.42
3 年以上	4,160,095.58	1.94%	4,096,595.93	4,241,837.97	2.51%	4,042,623.19
3 至 4 年	3,192.98	0.01%	1,596.49	363,743.02	0.22%	181,871.51

4至5年	309,515.80	0.14%	247,612.64	86,716.37	0.05%	69,373.10
5年以上	3,847,386.80	1.79%	3,847,386.80	3,791,378.58	2.24%	3,791,378.58
合计	214,652,825.37	--	9,652,247.68	168,891,186.33	--	6,794,700.3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天津阿儿发光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2013年11月28日	36,459.99	公司已破产	否
中船重工中南装备有限公司	货款	2013年12月4日	6,208.60	账龄5年以上	否
合计	--	--	42,668.59	--	--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4)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单位1	关联方	66,109,612.04	部分1年以内，部分1-2年	30.8%
单位2	关联方	17,029,099.26	1年以内	7.93%
单位3	非关联方	15,349,222.92	1年以内	7.15%
单位4	关联方	12,776,920.81	部分1年以内，部分1-2年	5.95%
单位5	非关联方	9,446,482.14	1年以内	4.4%

合计	--	120,711,337.17	--	56.23%
----	----	----------------	----	--------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日本清水产业株式会社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461,205.23	0.21%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66,109,612.04	30.8%
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12,776,920.81	5.95%
北京天源清水科贸有限公司	和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同受控制	17,029,099.26	7.93%
河南中富康数显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689,440.61	0.32%
合计	--	97,110,595.21	45.2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469,442.60	75.04%	16,704.56	1.14%	1,522,577.97	75.7%	16,704.56	1.1%
组合小计	1,469,442.60	75.04%	16,704.56	1.14%	1,522,577.97	75.7%	16,704.56	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8,711.80	24.96%	488,711.80	100%	488,711.80	24.3%	488,711.80	100%
合计	1,958,154.40	--	505,416.36	--	2,011,289.77	--	505,416.3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452,738.04	74.19%		1,505,873.41	74.87%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1,452,738.04	74.19%	0.00	1,505,873.41	74.87%	
1 至 2 年				488,711.80	24.3%	488,711.80
2 至 3 年	488,711.80	24.96%	488,711.80			
3 年以上	16,704.56	0.85%	16,704.56	488,711.80	24.3%	488,711.80
5 年以上	16,704.56	0.85%	16,704.56	16,704.56	0.83%	16,704.56
合计	1,958,154.40	--	505,416.36	2,011,289.77	--	505,416.36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代垫新东莞旭进光电有限公司开办费	488,711.80	488,711.80	100%	股权收购合同已解除, 该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488,711.80	488,711.80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年以内	910,012.95	46.47%
2-3 年	488,711.80	24.96%
合计	1,398,724.75	71.43%

(4)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关联方欠款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南阳南方长虹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55%	55%		3,825,799.91	905,545.73	
合计	--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	--	--	3,825,799.91	905,545.7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69,854,217.50	512,945,229.71
其他业务收入	35,292,513.14	25,250,913.66
合计	605,146,730.64	538,196,143.37
营业成本	500,554,739.73	446,628,739.3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电行业	569,854,217.50	467,693,740.51	512,945,229.71	425,670,513.60
合计	569,854,217.50	467,693,740.51	512,945,229.71	425,670,513.6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透镜	264,520,108.07	220,271,463.12	226,276,130.62	193,438,389.46
棱镜	182,984,935.10	150,617,968.64	197,942,386.94	161,891,878.20
光学辅料	16,269,664.71	9,609,389.98	17,634,370.98	10,548,189.96
光敏电阻及其他	106,079,509.62	87,194,918.77	71,092,341.17	59,792,055.98
合计	569,854,217.50	467,693,740.51	512,945,229.71	425,670,513.6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249,283,812.60	232,577,960.92	242,085,275.50	231,718,950.45
境外	320,570,404.90	235,115,779.59	270,859,954.21	193,951,563.15
合计	569,854,217.50	467,693,740.51	512,945,229.71	425,670,513.60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80,771,977.88	13.35%
客户 2	59,511,555.10	9.83%
客户 3	36,942,804.82	6.10%
客户 4	35,827,768.66	5.92%
客户 5	36,923,620.02	6.10%
合计	249,977,726.48	41.30%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379,079.69	8,905,611.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49,327.98	6,858,453.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678,023.64	46,870,913.89
无形资产摊销	497,072.00	507,07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985.29	-33,051.3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91,813.16	5,896,08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4,667.05	-590,729.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90,693.27	-8,145,887.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10,092.09	-13,832,622.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242,203.41	-4,982,03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00,061.90	41,453,810.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947,988.92	119,183,725.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183,725.56	160,201,684.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5,736.64	-41,017,958.61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985.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9.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3,342.73	
合计	3,248,942.15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	0.05	0.05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4,621,807.66	9,712,695.04	-52.41%	本期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52,738.04	857,393.41	69.44%	本期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653,777.56	3,004,375.60	-78.24%	本期高清晰显示系统关键光学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特种精密光学元件产业化项目、超硬薄膜生产线、新区1号公寓楼转固所致
应交税费	797,224.36	194,183.71	310.55%	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100.00%	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30,000.00			本期收到高清晰监控镜头的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29,468.07	2,150,382.25	73.43%	本期已交增值税增加,以其为计税基础的附税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1,259,825.06	6,592,119.40	70.81%	本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65,245.61	596,800.01	-72.31%	本期递延所得税调整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3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智超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